

領據

茲領到

新北市政府社會局發給「辦理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紓困振興  
-急難紓困救助金」

新台幣            萬            仟元整

此據

具領人：

(簽名或蓋章)

身分證號碼：

住址：

電話：

中華民國

年

月

日